

• 僅供識別

2011 中期報告



NEW CAPITAL

新資本
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62)

New Capital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簡明綜合全面損益表	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1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2
獨立審閱報告	19
其他資料	21

New Capital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劉曉光先生 (主席)
胡亦穠先生 (又名胡旭成) (行政總裁)
劉學民先生
潘文堂先生
葛澤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振基先生
鄭俊偉博士
馮子華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朱劍華先生

公司秘書

蔡藹然女士

審核委員會

杜振基先生
鄭俊偉博士
馮子華先生

薪酬委員會

劉曉光先生
杜振基先生
鄭俊偉博士
馮子華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二期
3306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人

KBR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中環
交易廣場二期
3306室

項目經理

ZY International Project Management (China) Limited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託管人

Orangefield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16樓
1605 – 06室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1062

網址

www.newcapital.com.hk
www.irasia.com/listco/hk/newcapital

New Capital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新資本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新資本」)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核數師審閱。

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之虧損約為港幣 870 萬元，而二零一零年同期則為虧損約港幣 850 萬元。本集團之簡明綜合全面損益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與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全部未經審核)連同經選擇之解釋附註載於本報告第 7 至 18 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營運開支約為港幣 1,080 萬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600 萬元)。增加主要由於財政期內法律及其他專業服務費用、印務及行政開支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港幣 16,770 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20,060 萬元)。由於所有保留現金以港元短期存款存放於香港一家主要銀行，因此本集團承擔之外匯波動風險輕微。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擁有足夠財務資源應付其即時投資或營運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港幣 29,020 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29,760 萬元)，並無任何借款或長期負債，本集團因而坐擁優勢，有利於實現投資策略及抓緊投資機會。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二日，新資本與國開金融有限責任公司(「國開金融」)訂立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協議」)，內容有關以現金按認購價為每股普通股港幣 0.40 元認購本公司股本中 1,920,000,000 股新普通股股份(「認購股份」)(相當於總代價港幣 768,000,000 元)。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五日，本公司獨立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有關根據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清洗豁免（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決議案。誠如該通函所披露，待股份認購協議項下若干條件達成後，本公司將根據股份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予國開金融或其代名人。於本報告日期，認購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及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95.48%及66.16%。國開金融及／或其代名人將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抵押資產或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投資組合回顧

北京遠東

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北京遠東儀表有限公司（「北京遠東」）為中國領先之工業精密儀表製造商。北京遠東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儀表及精準量度儀器。

按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計算，北京遠東錄得其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約為人民幣990萬元，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其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約為人民幣840萬元，增長約17.9%。

首創愛華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本集團投資人民幣2,897萬元收購首創愛華（天津）市政環境工程有限公司（「首創愛華」）12%的權益。首創愛華乃於二零零一年成立之合資企業。首創愛華之主要業務乃於中國提供市政及環境諮詢服務，專長於供水工程，涵蓋工程、採購、建造及管理之諮詢工作。

New Capital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有關收購首創愛華 12% 的權益之股權轉讓協議，本集團有一項期權，可要求該協議項下的賣方以收購成本加每年 15% 之保證回報率重新購回 12% 股權。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行使期權，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對首創愛華乃中長期投資項目。本公司管理層將定期審查首創愛華的狀況及市場地位並在適當時候行使期權。

證券投資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期內，本公司增加其於香港上市的證券的投資。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均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證券投資的市值約港幣 3,710 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700 萬元）。

僱員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僱有八名僱員。該等僱員獲支付基本薪金、雙糧、酌情花紅及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未來前景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股份認購協議之完成（定義見該通函）須待股份認購協議的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於完成後，國開金融及／或其代名人將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本公司引進業務。董事相信，本公司將受益於國開金融的財務及管理資源以及在投資業務方面的廣泛網絡及經驗，亦認為國開金融的長期承諾可讓本公司得以透過國開金融及其最終母公司的投資網絡獲得大量的國際投資機會。

New Capital

簡明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幣 (未經審核)
收益	4	95,626	249,513
經營支出		(10,843,994)	(6,008,554)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2,801,269	(4,294,873)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	4,228,396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15,732	(2,458,209)
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634,992)	-
除所得稅前虧損	5	(8,366,359)	(8,283,727)
所得稅支出	6	(295,368)	(241,000)
本期間虧損		(8,661,727)	(8,524,727)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1,213,597	858,574
本期間之其他全面收入		1,213,597	858,574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7,448,130)	(7,666,153)
以下人士應佔之本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661,727)	(8,524,727)
以下人士應佔之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448,130)	(7,666,153)
		港仙	港仙
按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計算之每股虧損			
— 基本	7	(0.882)	(1.054)
— 攤薄	7	不適用	不適用

New Capital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經審核)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67,259	85,366
聯營公司權益		63,210,535	59,195,66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1,808,623	31,808,623
其他金融資產		1,550,753	2,185,745
		96,637,170	93,275,403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37,131,548	17,030,506
其他應收賬款		885,989	3,347,9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167,718,054	200,621,488
		205,735,591	220,999,898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11,077,870	15,827,648
流動資產淨值			
		194,657,721	205,172,25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132,368	837,000
資產淨值			
		290,162,523	297,610,653
權益			
股本	11	9,822,154	9,822,154
儲備		280,340,369	287,788,499
權益總額			
		290,162,523	297,610,653
每股資產淨值			
	15	0.295	0.30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幣	股份溢價 港幣	特殊儲備 港幣	匯兌儲備 港幣	贖回 股本儲備 港幣	累計虧損 港幣	總額 港幣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9,822,154	295,000,983	382,880,958	10,007,394	270,200	(400,371,036)	297,610,653
全面收入							
本期間虧損	-	-	-	-	-	(8,661,727)	(8,661,727)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聯營公司財務報表 之匯兌差額	-	-	-	1,213,597	-	-	1,213,597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1,213,597	-	(8,661,727)	(7,448,13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9,822,154	295,000,983	382,880,958	11,220,991	270,200	(409,032,763)	290,162,523

New Capital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幣	股份溢價 港幣	特殊儲備 港幣	匯兌儲備 港幣	贖回 股本儲備 港幣	累計虧損 港幣	總額 港幣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6,820,940	170,887,413	382,880,958	8,499,299	270,200	(392,944,539)	176,414,271
與擁有人之交易							
發行新股份	1,364,188	35,468,888	-	-	-	-	36,833,076
股份發行開支	-	(9,290)	-	-	-	-	(9,290)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364,188	35,459,598	-	-	-	-	36,823,786
全面收入							
本期間虧損	-	-	-	-	-	(8,524,727)	(8,524,727)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858,574	-	-	858,574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858,574	-	(8,524,727)	(7,666,153)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8,185,128	206,347,011	382,880,958	9,357,873	270,200	(401,469,266)	205,571,90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幣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2,896,266)	(5,902,74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168)	(24,96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36,823,7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	(32,903,434)	30,896,073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0,621,488	83,143,139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7,718,054	114,039,212

New Capital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認可發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按照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零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比較數字呈列方式編製，惟因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除外。採納該等新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任何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應與二零一零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證券及權益工具投資。執行董事視之為單一業務分部。此外，由於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就報告分部資料所採用之計量政策，與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故並無呈列分部披露資料。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管理層決定本集團的常駐地點為香港，香港乃本集團主要辦事處地點。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而非金融工具)基於資產之具體地點，位於以下地區：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63,210,535	59,195,669
香港	67,259	85,366
	63,277,794	59,281,035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益均來自香港。收益之地區分析基於產生收益之相關資產之具體地點。

4. 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利息收入及持作買賣金融資產之應收股息收入。本期間確認之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幣 (未經審核)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80,754	241,139
利息收入	14,872	8,374
	95,626	249,513

New Capital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幣 (未經審核)
折舊	25,275	22,146
法律及專業服務費用	3,184,424	354,370

6. 所得稅支出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於香港賺得任何應評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幣 (未經審核)
因一家聯營公司之未分派溢利產生之遞延稅項	295,368	241,000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之計算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港幣8,661,727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8,524,727元)及本期間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82,215,360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8,714,765股)。

由於兩個期間均無潛在普通股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共港幣7,168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4,968元)。於本期間並無出售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經審核)
銀行存款	7,524,775	7,510,087
銀行及手頭現金	160,193,279	193,111,401
	167,718,054	200,621,488

銀行存款指由存款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份數量 千股	金額 港幣	股份數量 千股	金額 港幣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法定	12,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一月一日	982,215	9,822,154	682,094	6,820,940
配售股份	-	-	300,121	3,001,214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982,215	9,822,154	982,215	9,822,154

12. 訴訟事項

誠如二零一零年度財務報表所載，本集團其中一家聯營公司China Property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CPDH」)，因涉及其前附屬公司，匯恩太平洋有限公司，及其中一家附屬公司，北京太平洋城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之若干交易而面對若干法律索償。仲裁程序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結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仲裁庭就該等法律索償作出仲裁程序之最終裁決(「裁決」)。CPDH已根據裁決之判決清償所有法律索償。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支付額外款項約港幣5,600,000元，並已於CPDH之損益中確認。

經參考CPDH董事和律師所提供之資料後，本公司董事認為無須在CPDH之綜合財務報表中進一步計提撥備或額外減值虧損，CPDH之綜合財務報表已利用權益會計法併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仲裁程序不會產生更多的或然負債。

13. 關連及關連人士交易

13.1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日，本集團與KBR Management Limited（「KBR」）簽訂投資管理協議。期內，本集團已向KBR支付港幣2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00,000元）。遵照上市規則第21.13條規定，本集團之投資經理被視為關連人士。

13.2 期內，本集團已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幣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155,837	1,057,600
退休計劃供款	9,000	12,000
	1,164,837	1,069,600

14. 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5. 每股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港幣290,162,523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7,610,653元（經審核））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982,215,360股普通股股份（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2,215,360股普通股股份）計算。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報告日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國開金融有限責任公司訂立股份認購協議，內容有關建議就以現金按認購價每股港幣0.40元認購1,920,000,000股新股份（「認購股份」）（相當於總代價港幣768,000,000元）訂立有條件股份認購協議。認購認購股份須待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可認購，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之通函。

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決議並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Tel : +852 2541 5041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852 2541 5041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新資本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於第7至18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新資本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損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中期財務資料。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的協定條款僅向作為實體的閣下報告結論，且並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不能令本核數師保證本核數師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對中期財務資料發表審核意見。

New Capital

獨立審閱報告

結論

按照本核數師的審閱，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核數師相信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歐耀均
執業證書號碼 P05018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款被當作或視為由彼等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股東名稱	所持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現有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劉桐先生(附註1)	163,702,560	16.67%
昱明投資有限公司(附註1)	163,702,560	16.67%
首創(香港)有限公司(附註2)	81,418,800	8.29%

New 其他資料 Capital

附註：

1. 昱明投資有限公司由劉桐先生實益全資擁有。因此，劉桐先生被視作為擁有昱明投資有限公司所持有同一批股份之權益。
2. 首創(香港)有限公司由北京首創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全資擁有。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知會本公司，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自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起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向本公司董事、僱員、執行人員或管理人員或本公司不時之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僱員或執行人員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本公司並無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未行使之購股權。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審閱財務報告事宜、內部控制體系，風險管理系統、核數師的判斷或核數程序的獨立性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該等資料亦經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包括四名成員，即劉曉光先生、杜振基先生、鄭俊偉博士及馮子華先生。薪酬委員會的絕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就有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的總體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買賣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E.1.2條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因其他事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63條，一名執行董事獲選出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處理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事務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本公司股東提問，以確保與本公司股東保持有效的溝通。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為其本身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New 其他資料 Capital

董事履歷詳情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自二零一零年本公司年報刊發日期起的董事履歷詳情變動如下。

潘文堂先生知會本公司，彼不再擔任深圳市水務(集團)有限公司之副董事長。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須予披露。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事項載於未經審核財務報表附註 16。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對外聘專業人員於財政期內對本集團提供的專業服務致以衷心謝意。本人謹對於期內董事仝人之寶貴貢獻及本公司員工之克盡己職及辛勤服務致以衷心謝意。本人謹對本公司股東對本集團之支持致以衷以謝意。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曉光先生、胡亦禮先生(又名胡旭成先生)、劉學民先生、潘文堂先生及葛澤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振基先生、鄭俊偉博士及馮子華先生。

承董事會命
新資本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劉曉光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